

2016年北京林业大学教育收费公示

序号	收费项目	收费标准	收费依据 (文件名称或文号)	收费对象	收费票据	备注
1	普通高校重点学校本专科学费	2500-10000元 / 生、年	京价(收)字[1999]302号;京价(收)字[2000]217号;京价(收)字[2003]251号;京教财[2006]32号及教委审批表	在校学生	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	农林专业2500元;一般专业5000元;理工科5500元;外语医科类6000元;艺术类本科10000元
2	全日制硕士、博士研究生(专业学位及学术学位)学费	8000-32500元 / 生、年	北京市发改委、财政局、教委京发改[2013]2587号及审批表	在校学生	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	1、全日制硕士研究生(专业学位及学术学位)8000-32500元;2、全日制博士研究生(学术学位)10000元;3、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(专业学位)学费32500元。
3	成人专科及本科学费	3-5.5元/课时	京价(收)字[1999]303号及教委审批表	在校学生	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	
4	中外合作办学学费	300元 / 学分	教育部教外综函[2003]72号及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批准书;京价(收)字[2000]217号;教育部教外综函[2012]49号	美国密西根州立大学学生;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	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	1、前三年按草坪专业5000元,其余按培训费收费,后二年按300美元 / 学分,共60学分。2、与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合作办学:2万元 / 生、学年,(其中学费5500元;木材加工专业、生物技术专业培训费14500元)
5	研究生入学考试费	100-200元 / 生/次	京发改[2008]1974号	在校学生	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	硕士考试复试费100元;博士报名考试费200元
6	自学考试论文指导答辩费	400元/人、次	京价(收)字[2000]94号	在校学生	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	
7	艺术专业加试费	80-100元/人	北京市发改委、市财政局[2004]2651号	在校学生	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	初试费(含报名费)100元;复试费80元
8	普通高校住宿费	750-900元 / 生、年	京价(收)字[1999]14号;[2001]298号、[2009]1743号;京发改[2007]862号及教委审批表	在校学生	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	三类750元;非单元及回购900元
9	自费来华留学生报名费	400-800元 / 生/次	国家教委、计委、教外来[1998]7号及审批表	在校学生	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	语言生、进修生410元;本科生、硕士生、博士生800元
10	自费来华留学生住宿费	60元/生/天	国家教委、计委、教外来[1998]7号及审批表	在校学生	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	
11	自费来华留学生学费(文科类及理科类专业)	3000-39000	国家教委、计委、教外来[1998]7号及审批表	在校学生	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	
12	培训费	按培训成本 收费	校内各培训单位上报的招生简章	在校学生	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	
13	服务性收费		京财综[2005]933号	学生、教工等	服务性发票	

备注:北京市治理乱收费办公室举报电话:1 2 3 5 8